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湘琇

電話：7995678 #3055

電子信箱：chio9119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095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59907683_11430953000A0C_ATTCH1.pdf、
59907683_114309530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辦理

「113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授課教師專業能力
精進計畫-國民小學種子教師研習工作坊（北區）」一
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67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內容請詳見附件實施計畫，並請學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